



东莞市失业保险待遇支付决定书

打印时间：2026年08月25日

基本信息	姓名	闫改兰		社会保障号	412902111725		
	本次可核定待遇的缴费月数合计	39	视同缴费月数				
			实际缴费月数		39		
			原农民工缴费月数				
	未核待遇缴费时间			失业前12个月平均缴费工资		1171元	
	结转的失业保险金领取期限（月数）			0			
核定待遇信息	待遇项目		待遇金额		待遇期限		
	按月领取失业金		1872		2026年07月至2026年09月		
					3		
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基本医疗保险费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支付，个人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2080					
支付方式		定期支付					
接收款项银行账户信息	银行账户户名		闫改兰				
	银行账号		44652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				
支付决定	经审核，同意支付失业保险待遇，于2026年07月起发放，次月15日前发放（遇节假日顺延）。						
	按月领取失业保险金的，请务必于申领次月起每月办理失业保险金资格核对手续，失业保险金资格核对手续可通过网络在线办理，也可到社保经办窗口办理。						
申请人如不服上述决定，可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6年08月25日							

停领情形。在领取待遇期间，失业人员若出现以下停领情形之一，必须立即告知社保经办机构办理停领失业金手续：重新就业、服兵役、移居境外、退休、累计3次不服从工作介绍或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